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

113 年度 C 級水上救生裁判講習會暨專業進修課程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及本會「113 年度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高我國水上救生裁判素質，培養水上救生裁判人才，提升我國水上救生技術水準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
- 五、講習日期：
 - (一)113 年 3 月 16~17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兩天，採視訊研習。
 - (二)113 年 3 月 23~24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兩天，任選半天於「112 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」中實習（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詩欣游泳池）。
 - (三)講習會日程表如附件。
- 六、研習方式：採用 Google meet 視訊研習課程，並於賽會中實務演練，請事先申請好個人 google 帳號。
- 七、報名資格：
 - (一)年滿十八歲以上。
 - (二)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。
 - (三)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，檢附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。
 - (四)嫻熟水上救生規則。
 - (五)能連續游 50 公尺障礙游泳者，佐證方式如下（二選一）：
 1. 可報名 113 年 3 月 23~24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兩天，在「112 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」期間，參加檢測。
 2. 或於報名時檢附個人錄影檔案供檢核，影片內容應具以下影像規定供核實。
 - (1)影片開始：應在陸上持有清晰身分證於臉旁之近照。
 - (2)50 公尺障礙游泳：應在出發跳台上出發，並全程近距離連續跟拍全身之游進過程，不可停或間斷，請用泳池邊道錄影。
 - (3)抵終點：跟拍抵達終點後，應有清晰的臉部近照。
 - (六)附身分證影本。
- 八、講習費用：
 - (一)參加講習會新臺幣 32,00 元。
 - (二)參加專業進修課程 6 小時(3 月 16 日 08:00-14:20)新臺幣 600 元。
- 九、講習名額：報名滿 25 人開班，未達開班人數另行通知取消或延期。
- 十、報名手續：
 - (一)自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(二)請至本會官網<http://www.ctwlsa.org.tw/fl.php>「線上報名」專區，填具各項個人資料，並上傳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」及「彩色半身照片」。

- (三)請於 113 年 3 月 15 日 (星期五) 前，將「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」及講習費 3,200 元整，以匯款(本會郵政專戶：板橋漢生郵局，郵局代號：700，局號：0311234，帳號：0290718，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)或郵政匯票限時掛號郵寄：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285 巷 40 號 2 樓「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(協會電話 02-2331-9611)。
- (四)報名聯絡人：饒先生，電話：0932-943281。
- (五)請事先申請好 google 帳號，線上 Google meet 視訊研習課程連結，於研習會前一天公布在 Line 群組，報名後請加入以下 Line 群組。



研習會 QR Code

十一、附註：

- (一)報名前請先詳閱本辦法之各項條款，經報名繳費後即視為同意本辦法之各項條款規定，不得異議，報名後請加入 Line 群組，各項研習相關知訊，將於 Line 群組中公布。
- (二)google 帳號名稱，應以個人「中文姓名」登錄，請準時參加研習，每節課依規定於線上簽到及簽退，並於最後一節課開視訊鏡頭拍大合照。
- (三)本講習會辦法及相關資料，請上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」網站 <http://www.ctwlsa.org.tw/> 查詢。
- (四)本講習會不提供紙本研習手冊，僅提供電子檔手冊供學員下載，並請學員自備筆記本及筆。
- (五)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- (六)學科測驗採用線上 Google 表單進行檢測，達八十分以上為及格；術科測驗標準：能連續游 50 公尺障礙游泳，考評成績達八十分以上者為及格，請學員於報名時提供個人錄影檔案供檢核，或自備泳衣(褲)及泳具，於 113 年 3 月 23~24 日(星期六、日)，「112 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」期間，參加檢測。
- (七)參加本講習會所填之個人資料，同意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- (八)退費標準：
 - 1. 於開課日前 7 天(含)退還報名費 90%。
 - 2. 於開課日前 6 天(含)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，未報到上課者視同放棄不退費。
 - 3. 因天災或法令修改等不可抗拒因素停課，或未達開班人數取消開班，全額退費。
- (九)參加「術科測驗」及「賽會實務實習」學員，每人投保新臺幣 300 萬元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十)本辦法依「教育部體育署」與「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」C、B、A 三級裁判證照規定辦理。

十二、本辦法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】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

113 年度 C 級水上救生裁判講習會暨專業進修課程日程表(暫定)

※Google meet 視訊研習課程，請事先申請好個人 google 帳號。

時 間	3 月 16 日 (星期六)	3 月 17 日 (星期日)	3 月 23-24 日 (星期六、日)
7:50~8:00	簽 到	簽 到	簽 到
8:00~8:50	性別平等教育	裁判長、發令 (裁判技術)	賽會裁判實務 (於「112 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」中實習演練，兩天賽程請任選半天登記實習。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詩欣游泳池)
9:00~9:50	國家體育政策	水道、轉身 (裁判技術)	
10:00~10:50	裁判職責及素養	海浪、沙灘 (裁判技術)	
11:00~11:50	裁判倫理	計時、終點 (裁判技術)	
11:50~12:30	午 餐		
12:30~13:20	水上救生 運動裁判術語 (專業外語)	檢錄、報告 (裁判技術)	術科測驗 (報名參加「詩欣游泳池檢定」或於報名時檢附「個人錄影檔」，二選一)
13:30~14:20	水上救生 運動技戰術發展	泳池救生競賽場地 器材布置 (裁判技術)	
14:30~15:20	水上救生運動規則	裁判示範與演練	
15:30~16:20			
16:30~17:20	水上救生 運動紀錄方法		
17:30~18:20			
18:30~19:20			(學科測驗) (採線上 Google 表單檢定)